

附件 2:

## 西北工业大学聘请外国文教专家经费资助标准

序号	科目名称	资助上限 (人民币)	备注
1	国际旅费	15000 元	国际旅费是指外国专家从国境外到中国出(入)境口岸之间的往返经济舱国际机票费用或其他交通费用;原则上资助标准为亚洲国家或地区 8000 元/人、其他国家 15000 元/人。国际机票在报销标准以内实报实销;在我校工作 5 个工作日以上的外国专家可申请报销单程旅费,工作 10 个工作日以上的外国专家可申请报销往返旅费;国家重点引智项目由项目负责人审批,学校重点引智项目由国际合作处审批,学院引智项目由学院负责人审批;国际旅费凭有效发票、单程登机牌原件及专家证照复印件核销。
2	城市间交通费	4000 元	城市间交通费是指专家从出(入)境口岸往返至工作城市的中国境内交通费,包括飞机经济舱或其他交通费用,在标准之内据实报销。在我校工作 3 个工作日以上的外国专家可申请报销城市间交通费。
3	讲座/讲课费	18000 元	讲座/讲课费指我校邀请外国专家(与学校无聘用或任职关系)进行讲座、授课所支付的报酬。领取讲座/讲课费的专家,不再发放专家补贴。资助上限为:讲座费院士 3000 元/次,教授 2000 元/次、副教授 1500 元/次、讲师及其他 1000 元/次。讲课费教授 500 元/课时,副教授 400 元/课时。以上均为税前标准。请于国际合作处网站下载最新版《外国专家讲课费收据》后,由专家本人或校内邀请人签字确认,并附专家证照复印件方可领取。
4	专家补贴	30000 元	专家补贴指资助外国专家在校工作期间用于个人开支的费用补贴。不领取讲课费的专家可按实际在校天数领取专家补贴,其中院士 1000 元/天、教授 700 元/天、副教授 500 元/天、讲师及其他 400 元/天,以上均为税前标准;最多资助天数为 30 天,超出部分由校内聘请单位支付;请于国际合作处网站下载最新版《外国专家生活补助收据》后由专家本人或校内邀请人签字确认,并附专家证照复印件方可领取。
5	住宿费	21000 元	住宿费用于资助专家在校工作期间实际发生的住宿费用,其资助上限为 700 元/天;凭有效发票和支出明细单按专家实际住宿天数在资助标准内据实报销。最多资助天数为 30 天,超出部分由校内聘请单位支付。长期租房的专家根据实际居住天数,按照租金不超过资助标准,凭专家签订的租赁合同及有效发票据实报销。由专家本人或校内邀请人签字确认,并附专家证照复印件方可报销。
6	其他	1200 元	请自行联系接送站用车,费用标准按照机场 350 元/次(新校区 600 元/次)或者高铁站 200 元/次(新校区 550 元/次),在标准之内持有效发票据实报销;两校区之间往返不安排接送用车。
7	备注		对于单次在校工作 30 天以上的外国专家,必须与学校签订工薪合同,日常管理及薪酬标准按照《西北工业大学长期外籍教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